

新加坡銀行 香港分行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財務資料 披露聲明書

根據《銀行業條例》第60A條
制訂之《銀行業(披露)規則》編制

主要財務資料披露聲明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

本披露聲明書的資料未經審核，因此並不構成法定賬項。該披露聲明書在本銀行香港分行可供查閱，地址如下：

香港中環港景街 1 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34 樓

本披露聲明書的備存文本已存放於香港金融管理局查冊處及<https://www.bankofsingapore.com/zh-tw/Regulations.html>，供公眾查閱。

目錄

遵從聲明	1
損益賬資料	2
資產負債表資料	3
其他資產負債表資料	4 - 12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13
流動性資料	13 - 16
酬金制度的披露	17
銀行綜合財務資料	18

遵從聲明

謹此確認本披露聲明書是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及香港金融管理局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發出的《監管政策手冊(CA-D-1)銀行業(披露)規則實施指引》所載之披露標準編制。就本人所知，本披露報表並非虛假，亦不具誤導性。



黃佩賢
新加坡銀行 - 香港分行
助理行政總裁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

甲部 – 分行資料 (香港分行)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I) 捐益賬資料		
(a) 利息收入	615,107	445,801
(b) 利息支出	(447,667)	(347,851)
(c) 其他經營收入		
– 外匯買賣收益減虧損	65,261	72,963
– 持作買賣用途證券收益減虧損	117,163	73,098
– 利率衍生工具收益減虧損	45	422
– 其他買賣收益減虧損	19,121	13,884
(d)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102,036	89,604
– 服務費及佣金開支	(5,132)	(10,481)
(e) 其他	458,655	373,613
(f) 營運支出		
– 員工薪酬及福利	(579,124)	(495,941)
– 租金開支	(106,275)	(102,220)
– 其他開支	(60,407)	(65,435)
(g) 減值損失以及已減值的貸款和應收款準備金	(5,107)	–
(h) 出售固定資產，設備及投資物業所帶來之淨虧損	(158)	(141)
(i) 除稅前盈利	173,518	47,316
(j) 稅項支出	(28,699)	(6,706)
(k) 除稅後盈利	144,819	40,610

(II) 資產負債表資料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資產		
(a) 現金及在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結存 (存放於該機構的海外辦事處的數額除外)	318,663	431,444
(b) 應收外匯基金款項	56,283	227,515
(c) 距離合約到期日超逾 1 個月但不超逾 12 個月的銀行存款 (存放於該機構的海外辦事處的數額除外)	-	-
(d) 存放於海外辦事處的數額	6,919,498	10,813,553
(e) 貸款及應收款項		
- 客戶貸款	13,411,724	12,508,181
- 銀行貸款	-	-
- 應計利息和其他帳戶	441,678	908,780
- 為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而提撥的準備金		
個別減值準備	(5,107)	-
綜合減值準備	-	-
(f) 投資證券	6,128,864	5,734,243
個別減值準備	-	-
(g) 物業、工業裝置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329,588	258,935
(h) 資產總額	<u>27,601,191</u>	<u>30,882,651</u>
負債		
(a)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結欠海外辦事處的數額除外)	23,502	203,353
(b) 客戶存款		
- 活期存款及往來帳戶	9,932,569	11,005,647
- 儲蓄存款	-	-
- 定期、短期通知及通知存款	7,563,039	8,110,975
(c) 結欠海外辦事處的數額	8,953,731	9,918,313
(d) 其他負債 (包括儲備及現年度盈利)	988,024	1,577,246
(e) 準備金	140,326	67,117
(f) 負債總額	<u>27,601,191</u>	<u>30,882,651</u>

(III) 其他資產負債表資料

1. 客戶貸款 - 已減值貸款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的百分 率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的百分 率
1. 減值客戶的貸款*				
- 貸款數額	5,107	0.04%	-	
- 個別減值準備	5,107	0.04%	-	
- 綜合減值準備	-		-	
- 抵押品價值	-		-	
有抵押逾期貸款	-		-	
沒有抵押逾期貸款	5,107		-	
2.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並無減值銀行的貸款。				
3.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並無減值其他金融機構的貸款。				
4.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並無減值貸款和墊款其他資產				

*減值貸款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表格 MA(BS)2A)填報指示中列為「次級」、「呆滯」或「虧損」的貸款。

2. 客戶貸款 — 按國家或區域分類

客戶的貸款及放款總額是在計算風險轉移後，根據對手方的所在地按國家或地域分類。一般而言，風險轉移指有關貸款或放款由某人擔保，而該人所在的國家與對手方所在的國家不同。如某國家的分項佔貸款及放款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者，便須予以披露。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總額	逾期 3 個月至 6 個月的客戶 的貸款	已減值客戶的貸款
香港	9,833,785	-	-
英屬處女島	1,487,356	-	-
其他地區	2,090,583	5,107	5,107
總額	13,411,724	5,107	5,107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總額	逾期 3 個月至 6 個月的客戶 的貸款	已減值客戶的貸款
香港	8,506,830	-	-
英屬處女島	1,719,763	-	-
其他地區	2,281,588	-	-
總額	12,508,181	-	-

3. 客戶貸款 — 行業分類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有抵押貸款* 的百分率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有抵押貸款* 的百分率
1.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及金融業				
– 金融企業	5,981,151	100.00%	5,047,909	100.00%
– 批發和零售貿易	15,454	100.00%	19,373	100.00%
個人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		2,464	100.00%
– 其他	7,415,119	99.96%	7,438,435	100.00%
2. 貿易融資	–		–	
3.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		–	
客戶貸款總額	13,411,724	99.96%	12,508,181	100.00%

*倘抵押品價值高於貸款及放款總額，則只計入抵押品等同於貸款及放款總額的金額。

按行業分類的對客戶的貸款及放款分析是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所採用的類別和定義。

4. 逾期或經重組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的百分率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的百分率
1. 逾期貸款				
– 超逾 3 個月但不超逾 6 個月	5,107	0.04%	–	
– 超逾 6 個月但不超逾 1 年	–		–	
– 超逾 1 年	–		–	
– 個別減值準備	5,107	0.04%	–	
– 綜合減值準備	–		–	
2. 其他逾期達以下期間的資產				
– 超逾 3 個月但不超逾 6 個月	–		–	
– 超逾 6 個月但不超逾 1 年	–		–	
– 超逾 1 年	–		–	
– 個別減值準備	–		–	
– 綜合減值準備	–		–	
3. 逾期的重組客戶貸款				
– 超逾 3 個月但不超逾 6 個月	–		–	
– 超逾 6 個月但不超逾 1 年	–		–	
– 超逾 1 年	–		–	
– 個別減值準備	–		–	
– 綜合減值準備	–		–	
4. 銀行逾期貸款				
– 超逾 3 個月但不超逾 6 個月	–		–	
– 超逾 6 個月但不超逾 1 年	–		–	
– 超逾 1 年	–		–	
– 個別減值準備	–		–	
– 綜合減值準備	–		–	
5.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並無銀行重組資產。	–		–	
6.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並無持有經收回資產。	–		–	

5.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資料披露對海外交易對手風險額最終風險的所在地，並已顧及認可風險轉移因素。一般而言，有關貸款的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的國家的一方擔保，或該債權的履行對象是某銀行的海外分行，而該銀行的總辦事處並非設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地，風險便確認為由一個國家轉移到另一個國家。當某一國家的風險額佔已計算認可風險轉移的風險總額的百分之十或以上，該地區的國際債權便須予以披露。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私營機構		其他	總額
			非銀行金融機構	非金融私營機構		
(港幣百萬元)						
發達國家	306	6, 163	—	33	—	6, 502
其中 - 美國	191	6, 163	—	—	—	6, 354
離岸中心	7, 036	—	—	9, 833	—	16, 869
其中 - 新加坡	7, 036	—	—	523	—	7, 559
其中 - 香港	—	—	—	7, 571	—	7, 571
發展中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區	—	—	—	122	—	122
發展中非洲和中東地區	—	—	—	52	—	52
發展中亞洲和太平洋地區	8	—	—	1, 163	—	1, 171
總額	7, 350	6, 163	—	11, 203	—	24, 716

5. 國際債權(續)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非銀行私營機構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金融機構	非金融私營機構	其他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發達國家	420	5,760	—	44	—	6,224
其中 - 美國	328	5,759	—	—	—	6,087
離岸中心	11,022	—	—	8,966	—	19,988
其中 - 新加坡	11,022	—	—	785	—	11,807
其中 - 香港	—	—	—	6,172	—	6,172
發展中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區	—	—	—	89	—	89
發展中非洲和中東地區	—	—	—	50	—	50
發展中亞洲和太平洋地區	7	—	—	1,113	—	1,120
總額	11,449	5,760	—	10,262	—	27,471

上述數字是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在《銀行業(披露)條例》的對手方地區及分類界定，並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國際銀行業務統計資料申報表》的基準計算。

6. 對內地非銀行對手方的風險承擔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額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額	總額
(港幣千元)			
<u>對手方類別</u>			
一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持有的機構及其附屬公司和合營企業	-	-	-
二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持有的機構及其附屬公司和合營企業	-	-	-
三 居住中國內地的中國國民或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其他機構及其附屬公司和合營企業	665,566	1,749,343	2,414,909
四 未在上述第(一)項呈報之中央政府的其他機構	-	-	-
五 未在上述第(二)項呈報之地方政府的其他機構	-	-	-
六 居住中國境外的中國國民或於境外註冊成立的機構，而涉及的貸款於中國內地使用	-	-	-
七 其他對手方，其風險額被視作為內地非銀行客戶的風險承擔	-	-	-
總額	665,566	1,749,343	2,414,909
扣除減值準備後的總資產	27,601,191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額佔總資產的百分比	2.41%		

6. 對內地非銀行對手方的風險承擔(續)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額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額	總額
(港幣千元)			
<u>對手方類別</u>			
一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持有的機構及其附屬公司和合營企業	-	-	-
二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持有的機構及其附屬公司和合營企業	-	-	-
三 居住中國內地的中國國民或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其他機構及其附屬公司和合營企業	739,099	2,249,115	2,988,214
四 未在上述第(一)項呈報之中央政府的其他機構	-	-	-
五 未在上述第(二)項呈報之地方政府的其他機構	-	-	-
六 居住中國境外的中國國民或於境外註冊成立的機構，而涉及的貸款於中國內地使用	-	-	-
七 其他對手方，其風險額被視作為內地非銀行客戶的風險承擔	-	-	-
總額	739,099	2,249,115	2,988,214
扣除減值準備後的總資產	30,882,651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額佔總資產的百分比	2.39%		

上述數字是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在《銀行業(披露)條例》的對手方分類界定，並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內地活動申報表》的基準計算。

7. 貨幣風險

凡個別外匯的淨持倉量(以絕對數值計算)構成不少於本行的所有外匯的總淨持倉量百分之十或以上，則須就該外匯作出披露。淨持倉量是根據向香港金融管理局呈交的《持有外匯情況申報表》(MA (BS) 6) 的規定計算。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美元*	英鎊	日元	人民幣	加元*	瑞士法郎*	澳元*	新加坡元*	馬來西亞 令吉	土耳其里 拉	其他貨幣	總額
現貨資產	16,236	911	1,215	174	255	417	1,742	248	2	6	2,161	23,367
現貨負債	(16,209)	(920)	(1,227)	(173)	(255)	(408)	(1,654)	(247)	(1)	(5)	(2,249)	(23,348)
遠期買入	5,857	282	309	201	7	-	133	13	-	40	841	7,683
遠期賣出	(5,884)	(274)	(298)	(201)	(7)	(9)	(221)	(14)	-	(40)	(754)	(7,702)
期權淨持倉	-	-	-	-	-	-	-	-	-	-	-	-
長/(短)盤淨額	-	(1)	(1)	1	-	-	-	-	1	1	(1)	-

結構性淨持倉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美元	英鎊	日元	人民幣	加元	瑞士法郎	澳元	新加坡元	馬來西亞 令吉	土耳其里 拉	其他貨幣	總額
現貨資產	15,873	1,604	1,503	252	340	498	2,007	361	2	26	2,301	24,767
現貨負債	(15,746)	(1,638)	(1,543)	(252)	(340)	(483)	(1,905)	(390)	(1)	(26)	(2,396)	(24,720)
遠期買入	7,470	517	1,160	2,305	274	7	111	42	-	508	1,253	13,647
遠期賣出	(7,607)	(484)	(1,121)	(2,305)	(273)	(21)	(212)	(6)	-	(508)	(1,159)	(13,696)
期權淨持倉	-	-	-	-	-	-	-	-	-	-	-	-
長/(短)盤淨額	(10)	(1)	(1)	-	1	1	1	7	1	-	(1)	(2)

結構性淨持倉

上述貨幣數額折算的等值為港幣數額。

*此等外匯之淨持倉量佔所有外匯的總淨持倉量的比重低於百分之十，僅為比較用途而呈報。

(IV) 資產負債表外以外的項目資料

1. 或然負債承擔

(名義數額)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153,988	183,773
其他承擔	32,677,800	31,724,057
其他(包括遠期資產購買，股票及證券的未繳交足部分，遠期 有期存款以及有追索權的資產出售或其他交易)	1,198,497	53,387
	<u>34,030,285</u>	<u>31,961,217</u>

2. 衍生工具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重置成本		總名義數額	重置成本		總名義數額
	正價值	負價值		正價值	負價值	
匯率衍生工具	192,410	(191,881)	68,812,581	585,606	(583,556)	73,135,859
利率衍生工具	9,194	(9,194)	2,625,681	9,120	(9,120)	1,040,886
其他衍生工具	46,810	(46,781)	1,703,684	40,953	(40,953)	1,720,245
	<u>248,414</u>	<u>(247,856)</u>	<u>73,141,946</u>	<u>635,679</u>	<u>(633,629)</u>	<u>75,896,990</u>

上述衍生工具合約並無訂立雙邊淨額結算協議。

(V) 流動資產資料

	二零一九年 第四季度 %	二零一八年 第四季度 (重述) %
1. 流動性維持比率		
三個月平均流動資金維持比率	46.16%	49.18%

平均流動資金維持比率是根據《銀行流動性規則》規定以每月平均流動資金維持比率之平均值計算。

同期比較數據經修定以符合監管披露聲明列報要求。

(V) 流動性資料 (續)

2. 流動資金差距

以下期限分析是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總額	翌日	2 至 7 日	8 天至 1 個月	1 個月以上至 3 個月	3 個月以上至 1 年	超過 1 年	餘額
應收外匯基金款項	56	56	-	-	-	-	-	-
存放銀行金額	7,246	3,338	319	2,811	581	197	-	-
債務證券	6,163	6,163	-	-	-	-	-	-
客戶貸款	13,421	2,287	7,228	2,566	693	597	45	5
其他資產*	1,126	67	21	60	27	293	608	50
資產負責表內之總資產	28,012	11,911	7,568	5,437	1,301	1,087	653	55
資產負責表外之總負債權	3,365	1,007	1,144	1,202	12	-	-	-
客戶存款	17,511	10,503	2,009	2,515	2,269	215	-	-
銀行結欠	8,994	1,371	1,895	2,334	3,283	88	23	-
其他負責*(包括儲備)	1,501	73	59	36	170	393	495	275
資產負責表內之總負債	28,006	11,947	3,963	4,885	5,722	696	518	275
資產負責表外之總承擔	35,825	1,285	1,259	126	680	155	14	32,306
合約到期日的錯配情況	(314)	(314)	3,490	1,628	(5,089)	236	121	
累積合約到期的錯配情況	(314)	(314)	3,176	4,804	(285)	(49)	72	

(V) 流動性資料 (續)

2. 流動資金差距 (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總額	翌日	2 至 7 日	8 天至 1 個月	1 個月以上至 3 個月	3 個月以上至一年	超過 1 年	餘額
應收外匯基金款項	54	-	-	-	-	-	-
存放銀行金額	11,154	2,872	6,689	356	192	1,045	-
債務證券	4,944	-	-	-	-	-	-
客戶貸款	11,998	1,990	4,575	3,682	1,038	686	-
其他資產*	2,353	127	159	223	431	639	734
資產負債表內之總資產	30,503	9,987	11,423	4,261	1,661	2,370	761
							40
資產負債表外之總負債	1,950	27	1,815	107	1	-	-
客戶存款	15,712	9,023	1,795	2,276	1,557	1,061	-
銀行結欠	12,044	248	3,555	3,120	4,998	100	-
其他負債*(包括儲備)	2,747	173	362	231	516	630	113
資產負債表內之總負債	30,503	9,444	5,712	5,627	7,071	1,791	745
							113

資產負債表外之總承擔	31,986	576	730	53	594	103	14	29,916
合約到期日的錯配情況		(6)	6,796	(1,312)	(6,002)	475	1	
累積合約到期的錯配情況		(6)	6,790	5,478	(524)	(49)	(48)	

正號表示資金流動性剩餘，負號表示資金流動性短缺。

*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類別包括衍生工具合約的應收應付額現值。

(V) 流動性資料 (續)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新加坡銀行可能無法在不招致不可接受的成本或損失的情況下，通過籌資和把資產套現，在債務到期時償付現金流責任。流動性風險包括本行未能管理意料之外的資金來源減少或改變，以及無法識別或應對市況轉變，而有關轉變可能影響本行迅速把資產套現，以將價值虧損減至最低的能力。

本行流動性管理流程的主要原則包括：監察與新加坡銀行董事會風險承受能力一致的流動性限制；管理現金流，以確保在正常運營和壓力狀況下，可取得充足的資金來源以償付債務；管理資金來源，儘量減低資金過度集中的情況；維持充足的流動資產緩衝，以符合監管要求。

治理

新加坡銀行董事會厘定本行流動性風險的策略性方向和風險承受能力，並授權由各部門高級人員組成的新加坡銀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管理流動性。這包括審批政策的運營和流程轉變，以及為分行設定相關限制。市場風險管理部負責制定和建議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觸發水準和限制，以供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批。貨幣市場部門每日管理流動性，而市場風險管理部則負責監察和上報任何違反流動性限制的情況。內部審計部定期進行審查，以確保有效執行風險管理職能。

流動性監管

本行在華僑銀行（“本集團”）旗下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基礎上管理流動性風險，過程結合正現金流管理和儘量使資產與負債資金匹配，同時維持高於監管要求的高品質流動資產組合。新加坡銀行香港分行的主要資金來源為客戶存款，或通過總行籌資，原因是分行不會在銀行同業市場進行籌資，而任何資金過剩或短缺問題均於本集團內處理。

流動性報表

本行的執行資訊系統將會編制在正常業務情境和壓力情境下的現金流分析及預測報告，讓本行評估每日的到期年限錯配情況。

每日以不同情境為基礎進行流動性壓力測試，以識別未來三十天可能出現的任何負累積資金流。所使用的三個壓力情境分別為：銀行特定、整體市場危機，以及結合上述兩者的危機情況。

壓力測試結果用以識別任何可能出現的流動性問題，並作為啟動應急資金計畫的指標。如果壓力測試結果顯示任何超出限制的情況，將會上報新加坡銀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應急計劃

新加坡銀行香港分行已制定“應急資金計畫”，主要目的如下：

- 識別和確認流動性危機；
- 界定在流動性危機期間適當的管理責任和應對措施；
- 建立管理流動性危機的主要流程；
- 修正受到關注的領域，並確保適時獲得各項資訊，以便作出決策。
- 界定傳信計畫和資金策略

每年審查應急資金計畫，以確保計畫仍適用，並進行演練，以確保計畫能有效操作。

(VI) 酬金制度

新加坡銀行香港分行採納新加坡銀行有限公司總行的薪酬制度。新加坡銀行有限公司是華僑銀行旗下之全資附屬公司，華僑銀行是其唯一的股東。新加坡銀行有限公司的薪酬架構整體上是依據華僑銀行的薪酬政策而制定，以吸納、挽留及激發人才為宗旨。

華僑銀行的年度報告書已披露有關薪酬制度，此等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公司決策過程、整體集團的薪酬政策、績效評核及風險調整所用之標準、薪酬與工作表現之間的掛鉤、遞延政策及歸屬之準則、用於分配現金與其他形式報酬的參數、在本期財政年度內（在適用情況下）支付高管成員和重要風險承擔者有關固定獎金、簽約受聘及終止職務時應付款項及和可變酬金總數及華僑銀行行政總裁所收取的總薪酬。

乙部 – 銀行綜合財務資料

以下為新加坡銀行有限公司(華僑銀行有限公司旗下之全資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有關銀行綜合之財務資料詳情，請參閱年度業績報告。

(I) 資本及資本充足比率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千元
股東權益	2,065,009	1,989,476
資本充足比率	18.4%	17.37%
一級資本充足比率	18.4%	17.37%

資本充足比率是根據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的規定計算。

(II) 其他財務資料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千元
資產總額	35,231,045	34,367,481
負債總額	33,166,036	32,378,005
貸款及放款總額	22,532,891	22,682,955
客戶存款總額	29,266,281	28,020,978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千元
除稅前盈利	362,503	336,920